

#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现金收购广东名城环境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95.5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交易概述

2018年7月9日，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现金方式购买控股股东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汇集团”）持有的广东名城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名城科技”）95.5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同日，公司与中汇集团签署了《股权转让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现金收购广东名城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5.5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7）。

## 二、交易进展情况

2018年7月25日，本次交易获得中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批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现金收购广东名城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5.50%股权暨关联交易获中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8）。公司在取得中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对本次交易的同意批复后，积极开展了相关股权交割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支付第一笔股权转让款。

2018年8月22日，公司收到股转系统关于本次交易的反馈意见，各方正在积极推进股权交割有关事宜，争取尽快完成股权交割及工商变更等手续，并根据

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二日